三河市\*\*\*\*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三河市卫生学校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1.负责卫生系统相关培训工作；2负责健康教育宣传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河北省三河市卫生学校** | **事业单位** |  | **差额事业** |
|  |  |  |  |
|  |  |  |  |

单位规格：正科级、副处级、正处级

经费保障形式包括：财政拨款（行政）、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全额事业）、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向补助（差额事业）、财政性资金零补助（自收自支）

注：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应按照事业单位填报。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三河市卫生学校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29.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9.39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三河市卫生学校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支出预算29.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39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29.39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0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2021年预算收支安排29.39万元，较2020年预算减少1.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1.31万元，主要为人员类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我单位运行经费共计安排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与2020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与部门绩效文本内容保持一致）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七、国有资产信息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